

济源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济工程改办〔2021〕10号

济源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济源示范区工程建设项目“信易+审批” 工作方案的通知

示范区各相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现将《示范区工程建设项目“信易+审批”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工作，认真遵照执行。

2021年11月23日



济源示范区工程建设项目“信易+审批”工作方案

为全力推动信用主体信用等级和信用评价结果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领域的应用，提高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服务效能，进一步营造“诚信得实惠，失信受惩戒”的法治化营商环境，让群众和企业享受到信用红利，提升公众对信用建设获得感，引导全社会形成“信用有价，守信有益”的良好氛围。

一、工作目标

以信用等级和信用评价结果应用为重点，按照“守信激励，失信惩戒”的原则，推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与信用主体诚信建设联动，实现社会信用体系建设与行政审批深度融合，进一步方便惠民惠企政策快速实施。

二、主要措施

（一）实施信用承诺制。在办理行政许可过程中，为诚信典型或信用济源发布的红名榜名单等守信主体实施“信用承诺制”。对符合条件的守信主体在申报材料不齐全（必要件除外），但其书面承诺能在规定期限内补齐，可先行受理，优先享受“容缺受理”“容缺审批”等便捷服务。为守信企业节约办理时间成本。

（二）建立守信主体审批帮办代办机制。对信用良好的企业或个人优先提供帮办代办服务。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明确责任。各相关单位要结合自身工作实际，落实工作责任，确保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顺利进行。

（二）统筹协调，密切配合。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涉及到工程建设项目行政审批的方方面面，要求各工改成员单位要密切配合，统筹安排，明确重点环节和领域，协调推进。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要加大诚信建设宣传力度，挖掘诚实守信典范，在全社会广泛形成诚信的良好社会氛围。

济源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11月23日印发
